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情霞：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与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皖0207民初8712号民事判决书。你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2月1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2月11日)

